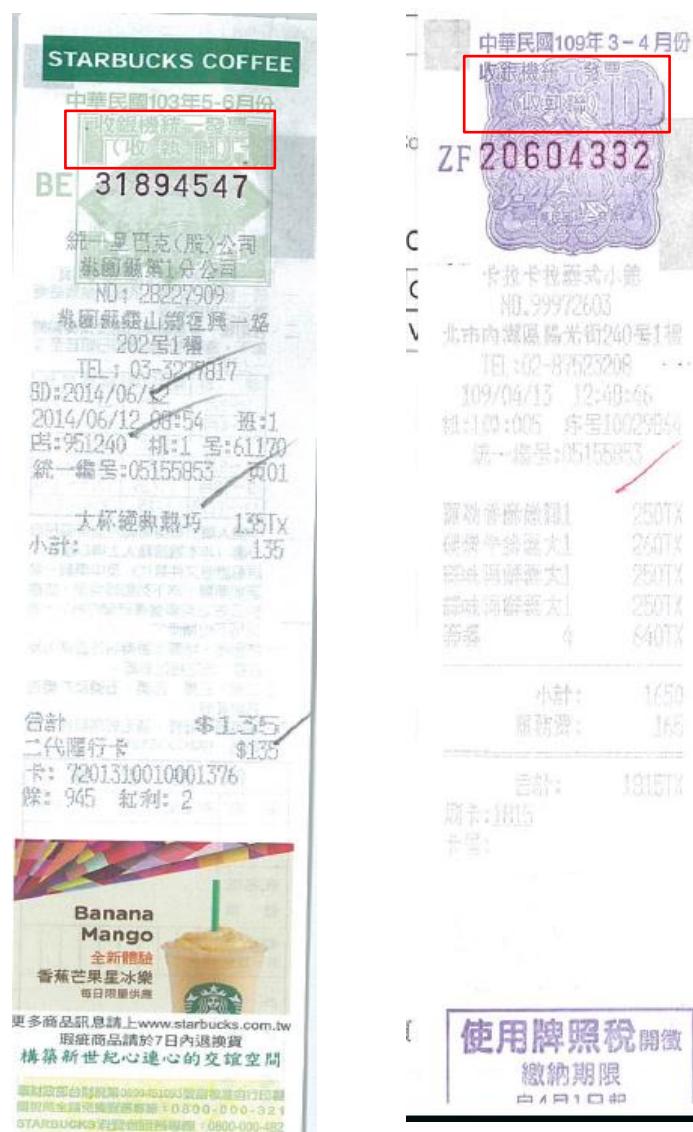


格式：21 統一發票(三聯式)、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

BK 25697293		統一發票(三聯式)			103年7、8月份		買受人註記		
買受人: <u>林建輝公司</u>		統一編號: <u>05133853</u>			中華民國103年7月31日		固資用	固資費	
地 址: <u>新竹市柳營里</u>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室	
品	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備	註
<u>金裁</u>		2				10,000,-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p>國 圓 統一發票專用章 統一編號 台北 09489760 市 負責人:林建輝 電話:07017961-7011877 字號四段122巷28號</p>									
銷售額合計									
營業稅		免稅	零稅率	免 稅			0,-		
總		計				10,000,-			
<p>總計金額 (中文大寫) 一 千 百 持 二 萬 一 百 持 元</p>									

國聯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買受人註記欄		
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						區分號	總買賣量	
						專扣抵	單量	
						不扣抵	單量	
發票號碼: BLM74367190						民國103年06月01日		
買受人: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 05155853 地址:						檢查號碼: 37 客戶編號: GA09		
品名 (摘要)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服務費 1030801-1030831 (龜山辦公室大樓)			1	207,130	207,130			
銷售額合計						207,130	營業人適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營業稅		應稅	零稅率	免稅		10,357		
總計						217,487		
總計新臺幣 零 億 零 仟 零 佰 貳 拾 壹 萬 柒 仟 拾 段 柒 元整 (中文大寫)								
※本發票依台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山分處89.6.1北市稽中北甲字第8901189400號函核准適用 起徵率、營稅率、免稅之範例額應分別開立統一發票，並應於各項欄打「√」								
 ● 231609218 買賣人: 楊宗澤 TEL: 25253288 5F 台南市東寧路2號B801								

格式：22 二聯式收銀機統一發票(長條型)



格式：22A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

Advantech eFinance ADVANTECH Expense Request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第3頁/共3頁 列印日期：2019年11月29日 13:00:07/11/2019			
ER Ref. No. TWE1202001		機關團體銷售貨物或勞務申報銷售額與營業稅繳款書 銷售日期：109 年 01 月 04 日 (407)			扣抵聯：由銷售單位 於銷售時，交買受人 作為記帳憑證。			
Applicant 營業人 地址 人		銷售單位名稱：臺北市立大學 代表人或管理人姓名：王家宗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			銷售單位統一編號：03763109			
買 受 人	名 稱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	05155853	銷 售 貨 物 或 勞 務 名 稱	租借場地		
	負責人、代表人或 管理人	劉克振	稅籍編號		數 量	1	單 價	101,535
非 營 業 人	地 址	臺北市內湖區湖光里瑞光路26巷20弄1號1樓			應 納 稅 額 計 算	96,700		
	名 稱	負責人、代表人或 管理人			本次銷售額	×	稅率(5%)	三色稅票額
地 址				限 繳 日 期	109 年 02 月 15 日			
應繳營業稅額合計		肆仟捌佰零拾伍 元整						
公 庫 計 算		本稅逾期 未繳清額 元	本稅逾期 未計利息 元	總計(元)	銷售單位(蓋章)	經辦人員(蓋章)		
					臺北市立大學	郭斌		
<p>說明：</p> <p>1、機關、團體銷售貨物或勞務，應就每筆交易每次之銷售額於銷售時填寫本繳款書，將記帳聯及扣抵聯交買受人作為記帳及扣抵憑證（買受人為非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4章第1節規定計稅之營業人者不得扣抵），並應於銷售之次月15日前持憑收據聯、收款機構填發聯及扣抵聯向代收稅款金融機構繳納（郵局不代收）。</p> <p>2、納稅義務人逾繳稅日期（如遇例假日則順延）繳納者，每逾2日按應納本稅加徵1% 清納金至30日止，逾30日仍未繳納，且未申請復查者，依法移送強制執行，應納本稅於清納期滿(30日)之次日起依各年度1月1日起政總金1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按日加計利息。一併徵收。對加徵清納金如有不服，應於清納期滿(30日)之日起30日內，申請復查。</p> <p>3、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復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p> <p>4、繳款前請檢核對各項填報資料，資料如有不符，請修正資料後再重新列印繳款書，不得直接於繳款書上修改，以避免納稅資料與條碼讀取內容不符，致生爭議。</p>								
國稅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扣抵聯：由銷售單位 於銷售時，交買受人 作為記帳憑證。			
銷售單位名稱：臺北市立大學		銷售單位統一編號：03763109			銷售貨物或勞務名稱			
負責人、代表人或管理人姓名：王家宗					銷 售 貨 物 或 勞 務 名 稱	租借場地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					數 量	1	單 價	101,535
買 受 人	名 稱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	05155853	應 納 稅 額 計 算	101,535		
	負責人、代表人或 管理人	劉克振	稅籍編號		本次銷售額			96,700
非 營 業 人	地 址	臺北市內湖區湖光里瑞光路26巷20弄1號1樓			應 納 稅 額 計 算			
	名 稱	負責人、代表人或 管理人			本次銷售額	×	稅率(5%)	三色稅票額
地 址				限 繳 日 期	109 年 02 月 15 日			
應繳營業稅額合計		肆仟捌佰零拾伍 元整						
公 庫 計 算		本稅逾期 未繳清額 元	本稅逾期 未計利息 元	總計(元)	銷售單位(蓋章)	經辦人員(蓋章)		
					臺北市立大學	郭斌		
<p>說明：</p> <p>1、機關、團體銷售貨物或勞務，應就每筆交易每次之銷售額於銷售時填寫本繳款書，將記帳聯及扣抵聯交買受人作為記帳及扣抵憑證（買受人為非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4章第1節規定計稅之營業人者不得扣抵），並應於銷售之次月15日前持憑收據聯、收款機構填發聯及扣抵聯向代收稅款金融機構繳納（郵局不代收）。</p> <p>2、納稅義務人逾繳稅日期（如遇例假日則順延）繳納者，每逾2日按應納本稅加徵1% 清納金至30日止，逾30日仍未繳納，且未申請復查者，依法移送強制執行，應納本稅於清納期滿(30日)之次日起依各年度1月1日起政總金1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按日加計利息，一併徵收。對加徵清納金如有不服，應於清納期滿(30日)之日起30日內，申請復查。</p> <p>3、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復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p> <p>4、繳款前請檢核對各項填報資料，資料如有不符，請修正資料後再重新列印繳款書，不得直接於繳款書上修改，以避免納稅資料與條碼讀取內容不符，致生爭議。</p>								

格式：22B 高鐵收據



列印日期：2016-07-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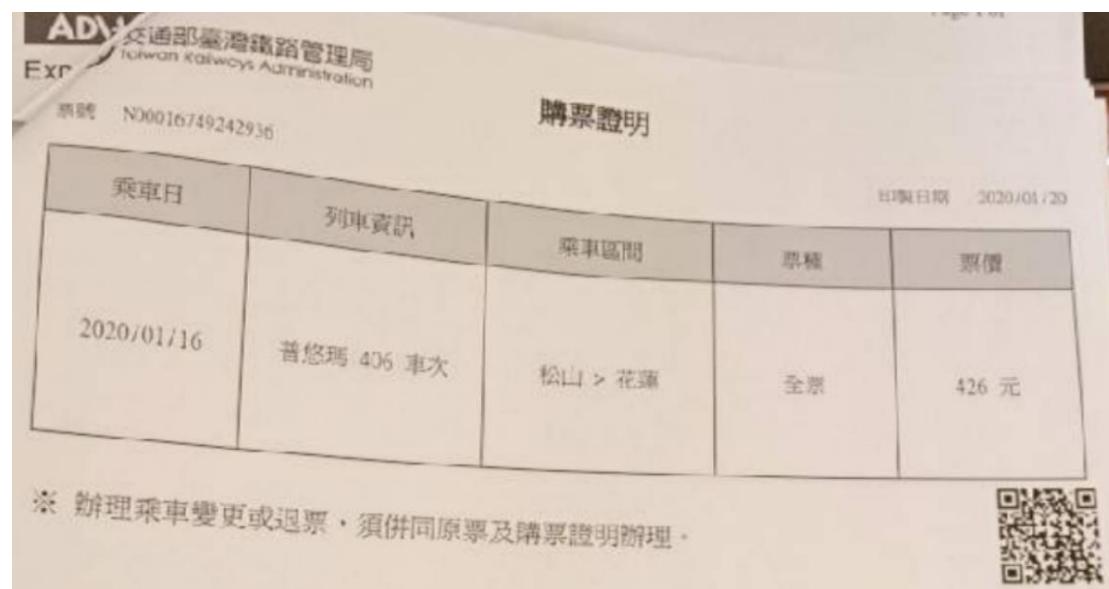
台灣高鐵電子車票購票證明

統一編號：05155853
 營利事業名稱：*****
 卡號/票號：2904701661381
 付款日期：
 乘車日期：2016-06-14 17:07:00
 票證類別：手機電子票證
 起程站：高鐵台中車站
 到達站：高鐵板橋車站
 銷售額：638
 營業稅額：32
 票價：670
 控管編號：290470166138116061



購(退)票/搭乘證明單		Purchase/ Refund/ Travel Proof		
開立日期: 109 年 04 月 17 日	買受人: _____	台灣高鐵 TAIWAN HIGH SPEED RAIL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購票證明 Purchase Proof <input type="checkbox"/> 退票證明 Refund Proof <input type="checkbox"/> 搭乘證明 Travel Proof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票 Regular Ticket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票 Group Ticket <input type="checkbox"/> 回數票 Multi-ride Ticket (_____ 天/ day 次/ trip)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票 Periodic Ticket (_____ 天/ day)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票證 Electronic Stored Value Car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Others		
票種 Ticket Type	票/卡號 Ticket No. 2903301081248 / 2903301084681			
乘車日/效期 Dep./Valid Date	109. 4. 17 <input type="checkbox"/> 依首次使用日起算效期 Ticket is validated on first travel date.			
起程站 Dep. Station	進站時間: _____ Entry Time. <small>＊主供搭乘證明填寫</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南港 <input type="checkbox"/> 台北 <input type="checkbox"/> 板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桃園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 <input type="checkbox"/> 台中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 <input type="checkbox"/> 雲林 <input type="checkbox"/> 鹿谷 <input type="checkbox"/> 台南 <input type="checkbox"/> 左營 <small>NAG TPE BAQ TAY HSC MIL TAC CHA YUL CHY TNN ZUY</small>		出站時間: _____ Exit Time. <small>＊主供搭乘證明填寫</small>		
到達站 Arr. St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南港 <input type="checkbox"/> 台北 <input type="checkbox"/> 板橋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 <input type="checkbox"/> 台中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 <input type="checkbox"/> 雲林 <input type="checkbox"/> 鹿谷 <input type="checkbox"/> 台南 <input type="checkbox"/> 左營 <small>NAG TPE BAQ TAY HSC MIL TAC CHA YUL CHY TNN ZUY</small>			
金額 Sum	票款 Ticket Fare 2250	製卡費 Card Price	退票扣除款項 Deduction 應扣票款 Deducted Fare 退票手續費 Service Charge 2250	合計 Total
備註 Remarks				
注意事項 Not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票證明係作為旅客支付票款之證明，不得作為乘車憑證。 Purchase proof cannot be used as a boarding pass. 已開立購票證明之車票如須變更/退票，應併同本證明單辦理。車票一經退票後，原購票證明即視同無效。 The proof should be returned at ticket modification or refund. 一張車票或一次乘車紀錄限開立一張證明。旅客如重複申辦且未依規定使用，由申請人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Only one proof is issued for one ticket/ trip. Applicant is solely responsible for the use of the proof. 持回數票開立搭乘證明者，「票款」欄位之金額為「回數票單次票價」。 For travel proof of Multi-ride tickets, the "fare" is one trip fare by average. 持定期票開立搭乘證明者，「票款」欄位之金額為「定期票單日票價」。 For travel proof of Periodic tickets, the "fare" is one day fare by average. 本證明單未經本公司加蓋戳章或經塗改後，視為無效。 The proof will be invalid once the content is altered or without the stamp of THSRC. 				
車站 Station	2016-07-21		經辦人 Handling Agent	thsrc 2016-07-21

格式：22C 台鐵收據



格式：22Z 其他客運車票、國內飛機票



格式：25 收銀機統一發票(三聯副聯式)、

電子發票證明聯、載具號碼憑證

收銀機統一發票 (三聯副聯式扣抵聯)			
中華民國109年3-4月份 ZL 26166605			
※買受人為非營業人者本聯作廢			
環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82號2樓 70464312 TEL: (02)2518-5877#213			
日期：109/04/14 14:35			
買受人：05155853 銀聯卡號碼簽名：107-9999 授權碼：			
國內行動服務費 1347.00元 國內長途服務費 264.00元 國內市話服務費 0.00元 銷售額 1611.0元 營業稅 81.00元 總計 1692.00元			
銷貨額： 營業稅： 總計：			
買受人	區 分	送貨及費用	固定資產
註記欄	得 扣 抵	不得扣抵	7 編 號
註記欄	不得扣抵	8 編 號	

電子發票證明聯
109年03-04月
ZU-80602041
2020-03-31 11:38:55
隨機碼 8209
賣方 86492052
買方 05155853
格式 25
TTA51 01-04-1117 桃園加油站
換用發票請於109/5/7前回站更換
注意事項詳背面

鴻陽加油站(TTA51)
02-26579000
台北市內湖區文德路216號
2020-03-31 11:38:55
品名/數量 單價/自取單價 金額
九五無鉛 19.7
39.43 18.9 745 TX
合計 1項
銷售額 710元
稅 額 35元
總計 745 元(信用+) 

收銀機統一發票 (三聯式 扣抵聯)			
中華民國109年3-4月份 ZA 12778559			
※買受人為非營業人者本聯作廢			
快易點企業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德星八街21號一樓 NO:16255464 TEL:(03)433-4000			
日期：109/04/13			
買受人：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買受人：05155853 簽帳卡號碼：			
產品代號/PO No. 數量/單價 金額 1700027742-01 / PO:11196995 80 179.00 14,320			
銷貨額： 營業稅： 總計：			
買受人	區 分	送貨及費用	固定資產
註記欄	得 扣 抵	不得扣抵	3 編 號
註記欄	不得扣抵	4 編 號	

格式：25 電子發票證明聯

洋基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桃園營業所

電子發票證明聯

2018-01-16

發票號碼：ZU77313275
買 方：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號碼：05155853
地 址：

格式：25

第1頁／共1頁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運費	1.000	5,805.00000	5,805.00	620931032 / TTT173233
<hr/>				
銷售額合計		\$5,805.00		營業人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營業稅	應稅	V	零稅率	免稅
				\$290.00
總計			\$6,095.00	賣 方：洋基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桃園 營業所 統一編號：87928483 地 址：桃園市蘆竹鄉上福村上興路 182號
總計新台幣 (中文大寫)			陸仟零玖拾伍元整	

格式：25 載具號碼憑證



台灣電力公司
www.taipower.com.tw

105年01月繳費憑證(金融機構代繳用戶)

◎ 諸用戶本期用電排放 CO₂約 2961 公斤
根據節約用電，以減少 CO₂排放，降低地球暖化衝擊
◎ 104 年下半季電費率審議會審定之每度
熱對應水為 1.5395 元

11491
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巷20弄1號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先生/女士/寶號

M01WZA0M0105012724367

單據號碼：M0105012724367

電號 (Customer Number)	扣繳日期 (Payment Date)	應繳總金額 (Total Amount)		
01-86-1398-41-5	105/01/23	***20302 元		
前 期 發 票 資 訊	本 期 載 具 號	載具類別 (6位) 載具號碼是列印中獎發票證明聯之唯一識別碼，遺失無法補發，繳費後請妥善保存！ ED0003 年期別 (5位) 載具流水號 (10位) 檢核碼 (15位) 10501_BBN1274518 0107 01861398415		
計費期間：104.12.07至105.01.05 下次扣繳日：105.02.23		輪流停電組別：D 鎮線代號：W256		
基本資料		計費內容		
用電種類： 用戶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需量綜合營業用 05155853	基本電費 4503.2元 流動電費 15798.7元		
代繳帳號： 契約容量 (瓩)	WZA0-00022210*****	稅前應繳總金額 19335.0元 營業稅 967.0元		
經常契約 最高需量 (瓩)	26	應繳總金額 20,302元		
經常需量 計費度數 (度)	21			
計費度數 (度) 經常 (尖峰) 度數	5683			
比較項目	用電日數	度數	節電量	日平均度數
本期	30	5683		189.43
去年同期	34	5595		164.56
去年下期	27	5106		189.11
客服專線：1911 本公司營利事業統一編號：04860092 服務單位：新店服務所 服務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二段129號				
用電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08-3號四樓				
已由代收機構完成扣繳				
註：本繳費憑證各項金額數字係由機器印出，如發現非機器列印或有塗改字跡或無收費章戳者，概屬無效。				



表號：011404817	電表倍數：0001	本次/下次抄表日：105.01.06/105.02.01	表別說明詳背面
表別 01	06		
上期指數 99194	26020		
本期指數 04877	28212		
本公司105年起依法開立無實體電子發票，目前正與財政部研商發票小額中獎獎金，直接匯入委託金融單位代繳用戶原扣款帳戶之辦法，確定方案將於奉財政部核准後施行，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taipower.com.tw)。			

000017010120042674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委託轉帳代繳水費繳費憑證
Taipei Water Department Water Charge Transfer Payment Receipt

收件地址：11491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65巷35號一樓

服務電話：87335678、87703389

服務地址：臺北市光復北路266號

用戶姓名：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處統一編號：03774909

寄件日期：105/02/17

水號 (Account Number)				序號	種別	冊別	收費年月 (Year/Month)	轉帳日期 (Payment Date)	應繳總金額 (Total Amount Due)
大區	中區	戶號	檢						
F	05	105090	0	1	I	B29	105年02月	105年02月15日	\$304

用水地址：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65巷35號一樓

※本處自105年起配合開立無實體電子發票，右方之載具號碼係對應雲端發票之唯一識別碼，遺失無法補發，繳費後請妥善保存。如發票中獎將另函通知，屆時請至全省四大超商多媒體機輸入載具號碼，列印中獎電子發票證明聯至中獎獎金代發單位兌領。

載具類別(6位)

EE0002

年期別(5位) 載具流水號(10位) 檢核碼(8位)

10502 BB0028775670DCAD9

基本資料		項目	金額
水表號碼：	B097015534	口徑／基本費：	20／136.0
本期指針：	842	用水費：	80.0
上期指針：	826	水費項目小計：	216.0
本期用水度：	16	(應稅費用：205.7 營業稅：10.0)	
本期總表指針：	1594	水源保育與回饋費：	8.0
上期總表指針：	412	污水下水道使用費：	80.0
本戶分攤總表度／戶數：	0／戶數11	代徵費款小計：	88.0
總用水度數：	16	本期金額：	304.0
用水計費期間：	1041126 / 1050128	應繳總金額(元)：	304.0
下次抄表／收費日期：	1050401 / 1050412		
用戶統一編號：	05155853		
代繳帳號(繳費管道)：	00700022210*****		



※貴戶繳納水費開立電子發票相關資訊，請至本處網站電子發票平台輸入繳費憑證上之載具類別編號及載具號碼(年期別、載具流水號、檢核碼)查詢。

※貴府水表使用年限已屆，近期將請承商免費到府換裝(確定日期將另以「換裝水表通知單」通知)，敬請配合辦理。

※配合財政部修正統一發票使用辦法，本處自105年起開立電子發票，相關宣導及配合事項詳水單背面說明。

※貴戶本期用水度數較去年同期增加14度(7%)，碳排放量較去年同期增加1.008公斤(7%)，請為節約用水共盡心力，並檢附近期用水資料供參考。

收費年月 10412 10410 10408 10406 10404 10402

用水度數 9 12 6 5 4 2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營運處 105 年 02 月繳費通知

第 1 頁
共 2 頁



40759
中信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二段 633 號 6 樓
之 1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先生
女士
寶號

帳單查詢免付費客服專線：123
電子信箱：smartj01@cht.com.tw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52003801
聯絡地址：台中市西區市府路 37 號

變動載具號碼

10502BB20668019221021227Q185

應繳總金額(元)

\$373

繳費期限

105/03/02

繳費方式

自行繳款

營運處代號

43

用戶號碼

W015299

【繳款提醒】：截至105/02/05尚有逾期待繳金額 \$373元，請速繳費。如收到本單時已繳清費用，請無需再繳。

貴客戶若持本單於便利商店繳費，請要求蓋收訖章、索取繳費證明單並核對金額。

用戶統一編號：05155853
通知單流水號：2210212270185

用戶帳號：
郵寄編號：

計費週期：第1週期 帳單別：
計費期間：105/01/01至105/01/31

費用項目	金額
(市話／寬頻業務)	小計 355
ADSL 電路月租費	374
長期租用ADSL電路月租費優惠	-19

貴客戶ADSL速率為：4M/1M。

政府補助 - 金卡共享 - 105 年 2 月 29 日前 - 寶箱用以升
戶升級 4G 及換購 4G 手機享政府補助，詳請參考 [升](#)

格式：28 海關進口貨物稅費繳納證

海關進口貨物稅費繳納證 (C X) 兼匯款申請書				繳款截止日期 103/08/05	統一編號 28023047
納稅義務人 ACA DIGITAL CORPORATION				稅單號碼 CXI31132684329	
進口 1	貨物進口日期 103/07/22	船(機)名及呼號(班次) LD 0680	稅費項目	金額 (新臺幣:元)	
報關行箱號 223	提單號碼 288-30893564 8825112800	報單號碼 CXI/03/223/GQ652	進口稅	\$0	
應否查驗	是否	貨名(第1項C.C.C.CODE) 85423100002	商港建設費	\$0	
件數 1 CTN	列印者代號 erchang	核發機關	推廣貿易服務費	\$673	
1.扣繳未成	填發日期 103/07/22		營業稅	\$84,224	
2.申請繳現	填發關員		稅費合計	\$84,897	
3.先放後稅擔保額 度不足			營業稅稅基	\$1,684,483	
4.申請EDI線上扣繳					
利用通匯辦理繳款者請填列：			地址：桃園縣大園鄉航翔路105號		
解款行：關貿網路公司 戶名：台北關稅局經收稅款戶			臺北關竹園分關		

海關進口貨物稅費繳納證兼匯款申請書 (N5110)		統一編號 05155853	報關 箱號 289
納稅義務人： (代表人/負責人) ADVANTECH CO., LTD.			
報單/文件號碼： CW 0928904033	稅單號碼： CWI31190226410	查驗： N	
提貨單號碼： 112-59260062 (案號)： CN102045203	繳款截止日期： 109/04/27	填發日期： 109/04/13	
總件數： 99 推廣貿易服務費 \$1,972	銷帳編號： 109/04/12	進口日期： 109/04/12	
營業稅： \$246,622	核發機關	收款機構戳記	
稅費合計(新臺幣)： \$248,594			
營業稅稅基： \$4,932,440			

第一聯收據聯—交繳款人收執作為納稅憑證 (繳納應行注意事項詳見背面)